

贵州财经大学高等教育研究与评估中心

高评函〔2023〕14号

关于开展 2022-2023 学年教学“四项” 专项检查的通知

各教学单位、招就处、武装部：

为进一步加强学校教学质量建设，根据学校教学管理工作总体安排部署，学校教学督导团将采取抽查的方式对各教学单位本科生、研究生教学相关工作进行专项检查。现将具体安排通知如下：

一、检查范围

学校所有教学单位、武装部军事教研室、招就处职业生涯规划与就业指导教研室都要对本单位有关教学工作根据本次检查内容进行自查；所有本科教学单位、武装部军事教研室、招就处职业生涯规划与就业指导教研室和部分研究生培养点（信息学院、会计学院、工商管理学院、公共管理学院、大数据应用与经济学院、法学院、数统学院）接受现场检查。康旅学院属新成立教学单位，不列入本次检查范围。

二、检查内容

本次教学“四项”检查内容包括 2022-2023 学年各年级学生考试试卷、毕业论文、课程教学大纲、教材使用审查、研究生课程教学和培养过程等反映教学工作相关材料（本科教学检查资

料参见附件 2，研究生教学检查资料参见附件 3)。职业生涯规划与就业指导教研室、军事理论教研室在 2022-2023 学年只承担教学任务没有招生的只进行教学相关制度、教学资料及特色工作资料的检查。

三、检查方式

各单位组织自查，形成自查报告（本科和研究生自查报告分列。自查报告模板可参考附件 5、附件 6），并准备好相应的支撑材料，教学督导专项检查组分组进行检查。

检查组在规定的时间内到各教学单位进行现场检查，召开师生座谈会，听取相关意见建议。检查组根据检查情况进行分析整理，并将检查结果进行反馈，对发现的问题限期整改。最后由督导团进行汇总整理后，形成检查报告报学校领导及相关职能部门。

三、检查要求及时间安排

1、各单位负责人应牵头成立检查组，即日起拟定自查方案开展自查，并将相关资料整理完成并归档，以备专家组抽查。

2、各单位请明确一名负责人和联络员负责该项工作的联络和协调，并于 11 月 15 日前将名单回执（附件 1）给高等教育研究与评估中心。

3、各单位根据自查结果，将自查报告通过邮箱于 2023 年 11 月 18 日前反馈至高等教育研究与评估中心（本科教学自查报告收件人：林选禄，邮箱：185351785@QQ.COM，研究生教学自查报告收件人：黄江玉，邮箱：1136591236@qq.com），并将相关原始资料存档备查。自查报告中应体现人员组织、检查形式、检查结果、整改措施与结果等。

4、校教学督导团于11月27日-11月30日组织教学督导专项检查组到各单位进行相关资料的检查。

5、教学督导团在12月15日前将检查结果以书面形式进行反馈，对于在检查中发现有问题需要整改的单位要在12月30日前报送整改方案并限期整改。

联系人：林选禄（本科教学） 联系电话：18985121243

黄江玉（研究生教学） 联系电话：18810532725

附件：1. 各教学单位教学专项检查工作安排回执

2. 本科生教学检查自查资料一览表

3. 研究生教学检查自查资料一览表

4. 四项教学专项检查分组安排

5、贵州财经大学XX学院2022-2023学年本科教学检查自查报告（模板）

6. 贵州财经大学XX学院2022-2023学年研究生教学检查自查报告（模板）

校督导团

高等教育研究与评估中心

2023年11月6日

附件 1:

各教学单位四项教学资料专项检查工作安排回执

单位名称:

单位	教学类别	负责人及联系电话	联络员及联系电话	备 注
	研究生教学			
	本科教学			

注：各教学单位请务必确定一名负责人和联络员，以便于检查工作开展过程中的联络、协调。各教学单位（研究生培养点）可根据自身实际提出接受检查的时间意向，各检查组根据本组检查工作的安排，结合各教学单位意向时间最终确定检查时间安排并提前告知被检查单位。

附件 2:

本科“四项”教学检查自查资料一览表

内容	自查资料
考试试卷	1、试卷及机考试题库建设的流程记录文档（系统） 2、成绩分布不合理（尤其是及格率低）试卷及成绩分析报告（纸质） 3、2022-2023 学年考试改革及成效的相关资料（纸质）
毕业论文	1、毕业论文（设计）指导手册填写的规范性和完整性（系统） 2、毕业论文（设计）的规范性及其归档（文件） 3、毕业论文（设计）指导教师的分布情况及成绩分布情况（纸质） 4、优秀毕业论文（设计）的情况（汇总表） 5、论文选题的规范性及可行性（系统）
课程教学大纲	1. 2022-2023 学年本科课程教学大纲收集情况汇总表 2. 本科教学单位所属课程教学大纲管理办法 3. 本科课程教学大纲规范性
教材使用 审查	根据教务处《关于做好 2023 年度本科教材检查工作的通知》中关于教材检查的相关内容。包括： 1. 2023 年度教材选用目录（检查选用教材是否为近三年出版，） 2. 2023 年度每种选用征订教材的三位专家审核记录 3. 建立完善合理的教材选用，反馈及其监督机制的相关制度、专家委员会（专家组）名单等

附件 3:

研究生“四项”教学检查自查资料一览表

内容	自查资料
考试试卷	1、2022-2023 学年专业课考试试卷或课程论文的批改其归档情况（纸质）
毕业论文	1. 研究生（毕业）学位论文开题情况（汇总表）和开题报告（纸质版） 2. 研究生（毕业）学位论文预答辩情况（汇总表）（纸质版） 3. 研究生（毕业）学位论文盲评情况（纸质版） 4. 研究生（毕业）学位论文答辩情况（纸质版） 5. 研究生（毕业）学位论文抽检情况（纸质版）
课程教学	1. 教学资料规范性检查: 教学大纲是否体现了硕士博士阶段的培养要求, 教学设计是否反应了研究性思维与能力的培养（教学大纲、教学设计、教案等纸质资料） 2. 调停课表及相对应支撑资料的归档情况（纸质版）
培养过程	研究生导师确认表、研究生中期考核、研究生实践活动登记表、研究生导师见面记录表等（纸质版）

附件 4:

“四项”教学专项检查日程安排

组别	专家组成员	检查学院	检查时间
第一组	组长: 余开远 联络员: 林选禄 18985121243	大数据应用与经济学院 (贵阳大数据金融学院)	11月20日至 11月24日 具体检查时间由各检查组与各教学单位联系确定,各教学单位也可以在要求的时间范围内自行与相应组长、联络员协商确定检查时间
		工商学院	
		经济学院	
		会计学院	
		国际学院	
		西密歇根学院	
第二组	组长: 白万平 联络员: 刘桂浪 13985564952	管科学院	
		公管学院	
		信息学院	
		数统学院	
		大数据统计学院	
第三组	组长: 戴庆中 联络员: 周亚亚 18300865031	马克思主义学院	
		文法学院	
		外语学院	
		艺术学院	
		体育工作部	
		就业指导教研室	
		军事理论教研室	
第四组	组长: 王飞跃 联络员: 黄江玉 18810532725	信息学院、会计学院、工商管理学院、公共管理学院、大数据应用与经济学院、法学院、数统学院	